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18〕495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平远（赣粤界） 至兴宁公路部分路段增设声屏障工程 设计变更的批复

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省交通集团关于广东省平远（赣粤界）至兴宁公路项目声屏障工程设计变更的请示》（粤交集基〔2018〕147号）及附件等资料悉。经研究，对广东省平远（赣粤界）至兴宁公路部分路段增设声屏障工程设计变更批复如下：

一、原施工图设计

本项目原已实施13处声屏障，共计3489m。原施工图设计未

对K1613+262 ~ K1613+388右侧、K1615+805 ~ K1615+945左侧、K1616+038 ~ K1616+210右侧、K1616+020 ~ K1616+120左侧等21个路段设置声屏障工程。

二、设计变更情况

项目通车运营后，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公路》等要求，建设单位拟对部分敏感点增设声屏障，对部分较分散受影响的居民房屋设置通风隔声窗等设施。2017年12月12日，你司组织召开了补充设置声屏障施工图设计评审会并形成了审查意见（《省交通集团工作会议纪要》〔2018〕4号）。即在本项目部分路段补充设置声屏障，于K1613+262 ~ K1613+388右侧、K1615+805 ~ K1615+945左侧、K1616+038 ~ K1616+210右侧、K1616+020 ~ K1616+120左侧、K1617+128 ~ K1617+240左侧、K1621+112 ~ K1621+396右侧、K1622+624 ~ K1622+790左侧、K1623+560 ~ K1623+660左侧、K1629+420 ~ K1629+600左侧、K1654+507 ~ K1654+827右侧、K1657+140 ~ K1657+400左侧、K1657+153 ~ K1657+347右侧、K1657+970 ~ K1658+142右侧、叶塘互通EK0+349 ~ EK0+501左侧、K1658+470 ~ K1658+660右侧、K1659+554 ~ K1659+850右侧、K1659+950 ~ K1660+220左侧、K1660+760 ~ K1660+860右侧、K1660+942 ~ K1661+050右侧、K1661+500 ~ K1661+630左侧、K1661+300 ~ K1661+670右侧共21处，合计3942m；对部分较分散的居民房屋设置通风隔声窗措施。声屏障采用立弧吸收型，其高度

分4m、3m和2m三种型式。

2018年3月，厅同意该项设计变更申请建议（处理表编号2018075号）。经审查，厅同意该项设计变更。

三、设计变更费用

该项为新增工程，上报该项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1337.13万元（建安费，不含安全生产经费）。

经审查，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1019.50万元（建安费，含安全生产经费），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为1019.50万元。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建设单位应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工程造价管理的实施细则》（粤交〔2017〕10号）的规定，认真做好设计变更管理工作，严格控制设计变更增加费用，变更工程增加费用应在招标节余费用中列支，不足部分在预留费用中列支。按本批复要求抓紧组织招标和实施。

附件：广东省平远（赣粤界）至兴宁公路部分路段增设声屏障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附件

广东省平远（赣粤界）至兴宁公路部分路段增设
声屏障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预算 (万元)	调整费用 (万元)	审查预算 (万元)
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	1337.13	-317.63	1019.50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1337.13	-327.72	1009.40
八、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	1337.13	-327.72	1009.40
6. 声屏障工程	1337.13	-327.72	1009.40
安全生产经费	0.00	10.09	10.09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广东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平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8年5月29日印发
